证券代码:002563 证券简称:森马服饰 公告编号:2020-19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并送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邱光和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全体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与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依据《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中国证监会令[2008]57 号)、《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 [2012]37 号)以及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 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考虑到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负债率较低,经营性现金流及货币资金充足等情况,并充分预计下一步的资金需求情况,实现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现提交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公司未来利润分配实施时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额为股本基数,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4.50 元现金红利 (含税),2019 年度公司不进行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经过上述分配后,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在本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保持不变。公司保证考虑未来股本变动后的预计分配总额不会超过财务报表上可供分配的范围。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七、审议通过《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其中,关联人董事长邱光和、董事周平凡、董事邱坚强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对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及《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其中,关联人董事长邱光和、董事邱坚强、董事周平凡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说明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九、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其中,关联人董事长邱光和、董事邱坚强、董事周平凡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说明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审议通过《聘请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拟回购注销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十五、审议通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第五届监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了充分调动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本着权责结合的原则,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现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薪酬标准,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

姓名	职务	年薪(万元)	备注
邱光和	董事长	118	1、薪酬包括基本年薪与年度奖金,年度奖金将根据相关考核结果发放。 2、对于兼任公司其他岗位的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不再另行发放薪酬。
邱坚强	执行董事长	118	
周平凡	副董事长	118	
徐波	董事、总经理	118	
邵飞春	董事、副总经理	118	
陈新生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108	
陈嘉宁	联席总经理	118	
黄剑忠	副总经理	70	
张伟	副总经理	108	
宗惠春	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	78	

2、公司监事薪酬标准

公司监事会中,监事会主席姜捷不在本公司领薪,监事蒋成乐、王兴东根据其在公司兼任的其他职务领取相应的基本薪酬,并根据其所在部门全年 KPI 达成比例对应系数计算年度奖金。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其中,关联人董事长邱光和、董事邱坚强、董事周平凡、董事徐波、董事邵飞春、董事陈新生回避表决。

十六、审议通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每人每年度岗位津贴为税前 10 万元;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差旅费按公司规定报销。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其中,关联人独立董事余玉苗、独立董事郑培敏、独立董事朱伟明回避表决。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核销公司坏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销公司坏账的公告》。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二十、审议通过《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63 证券简称:森马服饰 公告编号:2020-25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聘请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或"立信")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过去的审计服务中,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按进度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其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情况和经营结果,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二)人员信息

截至 2019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16 名、注册会计师 2266 名、从业人员总数 9325 名,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2019 年,立信新增注册会计师 414 人,减少注册会计师 387 人。

(三)业务规模

立信 2018 年度业务收入 37.22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34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7.06 亿元。2018 年度,立信为近 1 万家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包括为 569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具有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四)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18 年底,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16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五)执业信息

1、项目组成员独立性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2、人员信息

职务	姓名	执业资质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年限
项目合伙人	蔡畅	注册会计师	是	14
签字注册会计师	叶鑫	注册会计师	是	7
质量控制复核人	钟建栋	注册会计师	是	16

(1)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姓名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蔡畅	2005 年 10 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姓名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叶鑫	2012 年 10 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经理

(3)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

姓名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钟建栋	2004 年 1 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五)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立信 2017 年受到行政处罚 1 次,2018 年 3 次,2019 年 0 次;2017 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3 次,2018 年 5 次,2019 年 9 次,2020 年 1-3 月 5 次。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最近三年无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情形。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0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各委员充分评估并认可"立信"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认为其在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中,严格遵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严谨、客观、公允、独立地履行了审计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

经审计委员会审议,向董事会提出了续聘"立信"为 2020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建议。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该事项已得到我们的事先认可,我们认真审查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简介、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相关材料,并查阅了该所历年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认为,该所具有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具备担任公司审计机构的资格,续聘该所有利于保障和提高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相关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同意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情况

2020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聘请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得到所有董事一致表决通过。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020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聘请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得到所有监事一致表决通过。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四、报备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4、《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事先确认函》

6、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63 证券简称:森马服饰 公告编号:2020-24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因公司日常业务的需要,为保障公司全资子公司 Sofiza SAS 及其下属子公司的融资需求,公司拟通过保证担保、银行授信、存单质押等方式,为 Sofiza SAS 及其下属子公司向境内外银行申请融资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 3000 万欧元。对外担保额度有效期为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项。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Sofiza SAS

2、成立时间:2005 年 12 月 12 日

3、注册资本:251,116,778 欧元

4、注册地:法国巴黎

5、法定代表人:M.R é my BAUME

6、主营业务:收购商业公司和企业的股权或股份,持有和管理股份,向公司提供资金、借款、垫资和担保。

7、股东情况:公司间接持有 Sofiza SAS100%股权。

8、Sofiza SAS 拥有 Kidiliz Group SAS 100%股权,Kidiliz Group SAS 经营服饰相关业务。

Sofiza SAS 2019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主要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721,071,391.56
负债总额	1,209,834,208.3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54,269,128.12
流动负债总额	1,082,621,131.15
净资产	511,237,183.26

项目	2019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3,024,333,132.20
利润总额	-278,612,746.35
净利润	-284,115,619.46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保证担保(一般保证、连带责任担保)、银行授信、存单质押等方式,由公司与相关机构共同协商确定。

担保金额:总计不超过 3000 万欧元,担保金额以实际签署担保合同或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 Sofiza SAS 及其下属子公司进行担保,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开展。本次担保对象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偿还能力,担保风险可控。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除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外,公司不存在其他的对外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32,595.4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77%。其中,公司为 Sofiza SAS 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3000 万欧元(约合人民币 23,426.40 万元),为森滋(上海)商贸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165 万美元(约合人民币 1,169.04 万元),为上海森汇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8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约合人民币 9,368.2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80%。(以上汇率按 2020 年 3 月 31 日汇率中间价计算)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事项。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63 证券简称:森马服饰 公告编号:2020-29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9 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0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下午 1:30

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5 月 18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5 月 18 日 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5 月 18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7、股权登记日:2020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一)

8、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 A 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并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邀请的见证律师及公司邀请的其他嘉宾。

9、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闵行区莲花南路 2689 号

1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全力支持上市公司等市场主体坚决打赢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阻击战的通知》,鼓励投资者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股东大会。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聘请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7、审议《关于拟回购注销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8、审议《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 < 公司章程 > 的议案》。

9、审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第五届监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

10、审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

11、审议《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应于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做述职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上述第 5-7、9-11 项议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上述第 7、8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以上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00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聘请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
7.00	关于拟回购注销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8.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9.00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第五届监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	√
10.00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	√
11.00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电话及传真方式预约登记。

2、登记时应当提交的材料:

(1)自然人股东,请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出席的,请出示授权委托书原件的扫描件、出席人员身份证以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2)法人股东请提交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等原件的复印件。

3、登记时间:2020 年 5 月 12 日 -13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7:00。

4、登记地点:上海市闵行区莲花南路 2689 号 9 楼证券部。

(二)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澄思 联系电话:021-67288431

传 真:021-67288432 邮政编码:201108

通讯地址:上海市闵行区莲花南路 2689 号 9 楼证券部

2、请参会人员于会议召开当日携带相关证件原件提前半小时办理进场手续。

3、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参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全力支持上市公司等市场主体坚决打赢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阻击战的通知》,鼓励投资者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股东大会。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63",投票简称"森马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5 月 1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8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 / 本单位出席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代理人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日期: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授权表决情况: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00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聘请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			
7.00	关于拟回购注销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8.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9.00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第五届监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	√			
10.00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	√			
11.00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如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不作具体指示,代理人(是□否□)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备注: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相应"□"中用"√"明确授意代理人投票;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563 证券简称:森马服饰 公告编号:2020-23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已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如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完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将调整为 4.00 元 / 股。

2、本次拟回购注销部分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943,320 股,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为 6.63%,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0.03%。

3、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

4、本期回购注销事宜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至有关机构办理,办理完成后将另行公告。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拟回购注销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已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如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完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将调整为 4.00 元 / 股。

由于 39 名激励对象离职,11 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未达到标准,根据《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公司拟对上述 39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尚未解锁以及上述 11 名激励对象的第二个解锁期部分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共计 943,320 股。

具体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简述

1、2018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了《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并对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独立意见。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发表了《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法律意见书》。公司同期发出《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2018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有关事项》。

3、2018 年 5 月 1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 2018 年 5 月 16 日为授予日,向 513 名激励对象授予 1,447.38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确认办法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同意以 2018 年 5 月 16 日为授予日,向 513 名激励对象授予 1,447.38 万股限制性股票。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发表了《上海瑛明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4、2018 年 6 月 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调整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在后续办理缴款验资的过程中,12 名激励对象因工作变动等原因自愿放弃认购 23.97 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余 501 名激励对象共认购 1,423.41 万股限制性股票。

2018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确定以公司未来利润分配实施时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额为股本基数,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2.50 元现金红利 (含税),2017 年度公司不进行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8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发布了 2017 年年度权益分配实施公告,以 2018 年 5 月 24 日为股权登记日,以公司登记日总股本 2,689,453,84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50 元人民币现金。该次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

根据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依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十条中的规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价格进行调整,经过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 5.05 元 / 股调整为 4.80 元 / 股。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调整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发表了《上海瑛明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调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5、2019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拟回购注销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同意解锁 447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 5,102,400 股。鉴于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股份的授予完成日为 2018 年 8 月 20 日,根据规定,自 2019 年 8 月 20 日起,第一个解锁期股份可解锁。

(2)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已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如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完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将调整为 4.45 元 / 股。2019 年 5 月 17 日,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确定以公司未来利润分配实施时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额为股本基数,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3.50 元现金红利(含税),2018 年度公司不进行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9 年 5 月 21 日,公司发布了 2018 年年度权益分配实施公告,以 2019 年 5 月 27 日为股权登记日,以公司登记日总股本 2,699,847,7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3.50 元人民币现金。该次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

根据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依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十条中的规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价格进行调整,经过本次调整,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将调整为 4.45 元 / 股。

(3)由于 46 名激励对象离职;8 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未达到标准。根据《激励计划》,公司拟对上述 46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尚未解锁以及上述 8 名激励对象的第一个解锁期部分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共计 1,311,600 股。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拟回购注销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发表了《上海瑛明律师事务所关于森马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调整回购价格以及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6、2019 年 5 月 17 日,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回购注销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7、公司已于 2019 年 7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及相关流程。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公告。

8、公司已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发布《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部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股票上市日为 2019 年 8 月 23 日。

二、本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回购价格的调整

(一)回购注销的原因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由于 39 名激励对象离职;11 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未达到标准,公司拟对上述 50 人激励对象持有的 943,320 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

(二)回购价格的调整

根据《激励计划》第十五条有关规定,若在授予后公司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或配股等影响公司总股本数量或公司股票价格应进行除权、除息处理的情况时,公司应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的《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未来利润分配实施时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额为股本基数,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4.50 元现金红利(含税),2019 年度公司不进行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若《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获得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完成,根据《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将对需回购限制性股票的价格做出调整。回购价格的调整方法如下:

$P=P0-V$

其中:P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 为每股的派息额;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 仍须为正数。

根据公式计算得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 =4.45-0.45=4.00 元 / 股。

本次回购价格调整尚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实施完成后生效。

三、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说明

回购股份的种类:股权激励限售股

回购股份的数量:943,320 股

回购股份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6.63%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0.03%

回购股份价格:4.45 元 / 股

拟用于回购资金总额:4,197,774.00 元

拟用于回购资金来源:自有流动资金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

四、独立董事意见

1、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的《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未来利润分配实施时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额为股本基数,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4.50 元现金红利(含税),2019 年度公司不进行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若《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获得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根据《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将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出调整。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每股 4.00 元。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拟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行为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上述事项。

2、因公司 39 名激励对象离职;11 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未达到标准,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对上述激励对象对应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共计 943,320 股,符合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对上述股票实施回购注销。

五、监事会意见

1、同意本次根据《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每股 4.00 元,调整自《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获得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方能生效。

2、因公司 39 名激励对象离职,11 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未达到标准,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对上述激励对象的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943,320 股进行回购注销,符合《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对上述股票实施回购注销。

六、律师对本次回购、调整回购价格发表的意见

1、公司本次回购价格调整已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备忘录 4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本次回购价格调整尚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实施后生效。

2、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程序、数量、价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备忘录 4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同时,公司尚需就本次回购注销履行股东大会审议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减少注册资本所涉债权人通知、办理股份注销及减资手续。

七、备查文件

1、《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